


中銀雙幣信用卡「星巴克積分換領」推廣之一般條款及細則：

1. 中銀雙幣信用卡「星巴克積分換領」推廣(下稱「本推廣」)之推廣期由即日至2020年4月14日(包括首尾兩日,下稱「推廣期」)。
2. 本推廣只適用於由香港發行並印有  標誌的中銀雙幣信用卡(下稱「合資格信用卡」),但不適用於附屬卡、中銀東航雙幣信用卡、由內地及澳門發行的中銀信用卡、長城國際卡、美金卡、採購卡、中銀「易達錢」、私人客戶卡及Intown網上卡。
3. 推廣期內,客戶於中國內地之星巴克(下稱「商戶」)憑合資格信用卡可以15,000簽賬積分即時換領大杯手工調製飲品乙杯(下稱「換領飲品」),並將可獲享5,000簽賬積分回贈(下稱「積分回贈」);此外,如客戶於推廣期內逢星期六及日換領飲品時,更可額外獲贈同款飲品乙杯,即合共兩杯(下稱「週末積分換領優惠」)。
4. 每位主卡客戶(以身份證明文件號碼計算)於推廣期內每星期只可享週末積分換領優惠乙次。
5. 優惠不適用於上海浦東機場店、南京祿口機場店、迪士尼小鎮店、星巴克臻選[®]上海烘焙工坊、星巴克臻選[®]北京坊旗艦店、星巴克臻選[®]上海世茂廣場店、巴克臻選[®]深圳灣萬象城店、星巴克臻選[®]咖啡·焙烤坊、星巴克臻選[®]益豐外灘源店門店。
6. 優惠只適用於大杯手工調製飲品,優惠不適用於瓶裝飲品、臻選咖啡、氣致TM冷萃咖啡、虹吸壺沖泡咖啡、咖啡融合冰淇淋系列等特式飲品及加添配料如濃度、糖漿及忌廉等,詳請請向商戶查詢。
7. 優惠不包括訂製額外個人化服務,並以店內顯示之價格為準,詳請請向商戶查詢。
8. 於換領飲品時,客戶名下之任何中銀信用卡主卡及附屬卡之簽賬積分均可合併使用(「中銀東航雙幣信用卡」除外),附屬卡的簽賬積分將合併於主卡卡賬戶內。
9. 可換領之簽賬積分以最近期月結單上的累積積分為準。如客戶於換領飲品時,該合資格信用卡之賬戶內簽賬積分不足,將於其名下簽賬積分最快到期的其他信用卡賬戶扣除餘下所需積分,而該賬戶狀況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若客戶於換領飲品時,其名下賬戶內之簽賬積分不足則無法享有關之換領優惠。
10. 有關之積分回贈將於換領飲品交易完成後5個工作天內直接誌入主卡客戶作換領飲品交易之合資格信用卡賬戶內。
11. 換領飲品的交易一經批核,將不接受更改、退回或取消。而兌換優惠之簽賬積分亦不獲退回。已換領之產品不接受更換或退款。有關積分換領之條款及細則,請參閱中銀信用卡「簽賬得FUN」禮品集內的換領條款及細則及瀏覽www.bochk.com/creditcard內「積FUN錢」條款及細則。
12. 優惠須視乎供應情況而定。如有任何更改,將以惠顧時之優惠詳情為準。
13. 優惠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包括星享卡好禮或其他會員專享好禮或優惠),不可同時參與星巴克星享卡積分活動。優惠亦不可兌換現金、其他貨品及不可轉讓。
14. 客戶的信用卡賬戶必須正常、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方可享積分換領優惠。如客戶於推廣期內或獲取積分回贈時,違反持卡人合約條款、持卡人賬戶已取消、有欠款逾期未清還或有不良紀錄,或客戶自動放棄領取積分回贈,將不獲發有關積分回贈,有關積分回贈將自動取消。
15. 所有圖片及資料只供參考。
16. 除此宣傳品所含之條款及細則外,優惠亦須受有關商戶的其他條款約束,詳情請參考個別優惠及推廣或向商戶查詢。
17. 商戶有權更改優惠推廣之期限,卡公司概不承擔任何有關是項更改的責任,亦恕不另行通知客戶。

18. 卡公司對商戶提供的食品、產品及服務質素概不承擔任何責任，商戶將負上所有食品、產品及服務的法律責任。
19. 卡公司及商戶保留毋須事先通知的情況下更改、暫停或取消有關推廣或修訂其條款及細則的酌情權。
20. 卡公司及商戶對所有事宜及爭議保留最終決定權。
21. 除有關客戶及卡公司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強制執行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2. 如此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版有所差異，一概以中文版為準。